

宝文堂通俗小说

# 风尘情侶

闻学明等著



## 卷 首 语

“宝文堂通俗小说”，是一套专发中短篇通俗小说的大开本中型文学丛书。

中国通俗文学有着丰厚而优秀的历史传统，八十年代勃兴的通俗文学，虽然泥沙俱下，鱼龙混杂，良莠不齐，但正是这一文学现象的出现，有力地证明了通俗文学有着广大的读者群，而对待这数亿人口的读者，采取什么态度，正是两种不同文艺观的分水岭。

过去的十年，文学界有些人对待当代通俗文学，或采取放任自流、不屑一顾的态度；或一会儿打击斥责，以西方现代派为高级，视中国传统、中国气派的大众文学为低级，一会儿又盲目推崇，片面强调文艺的商品价值，采取忽冷忽热、忽左忽右的态度。

我们认为这两种态度都是不恰当的。为最大多数人服务，而又深寓教益，鼓舞民气，振奋民心的作品，应该积极提倡。中国的书刊市场和出版业经过大力整顿以后，事实证明通俗文学书刊的需求量不是缩小了而是扩大了。为迎接九十年代的来临，繁荣文艺创作，满足广大群众的文化需求，团结全国通俗文学作家，我们特地编辑出版了这一套丛书，专门发表格调高尚而又趣味横生、真正雅俗共赏的当代优秀通俗文学作品。

我们的指导思想，是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美学原则和为最大多数读者服务的方针，发表当代创作的优秀通俗文学作品。它的标准是什么？数典忘祖，《三国演义》、《西游记》、《水浒》即是我们的楷模；综观海内外，那些具有深刻社会内容，而又有引

人入胜的故事情节和艺术手法的“畅销书”，则是我们的参考。当代中国文学史上，出现了许多优秀的通俗文学家：港台的金庸、高阳，大陆的赵树理、张恨水，都为我们树立了榜样。直面人生而又能于国情民风有益的思想内容，雅俗共赏而又能给读者心智以滋养，令人在愉快的休息、有趣的阅读中，获得心灵的快慰。“宝文堂通俗小说”，就是要发表这样的作品。

这一集，共收中篇小说四篇，都是写“男女之情”的。

**《风尘情侣》**：通过解放前四川省沱江县说书艺人巫正三坎坷的一生以及他和三个女子之间的关系和爱情、婚姻纠葛，写出了当时社会的混乱和黑暗。特别是当地的风土人情，写得很生动。四个主要人物，性格都写得非常鲜明。故事结构严谨，情节趣味性强，文笔也比较流畅。是一篇比较好的通俗文学作品。

**《山女传奇》**：写的是一个苗族姑娘萝美的恋爱和婚姻，具有强烈的“蛮荒”气息，所叙述的故事，对“内地人”来说，都是既陌生又有趣的“海外奇谈”。作者是苗族，他的文笔，介于雅文学与俗文学之间，是一种“雅俗结合”的试探。

**《此恨绵绵》**：是一篇把战火和情火熔为一炉的特殊的写情小说。男主人公周剑南医大毕业以后，离别青梅竹马的恋人林英，投军抗战，在缅甸的“远征军”中立下了功勋。抗战结束以后，被“太子”看中，保送到“中央干校”深造，出来以后，当上了政工处长，投入了“剿共”的内战。这时候已经倾向于共产党的林英来给他当秘书，策动他起义。于是演出了一出在特殊环境下出人意料的爱情悲剧。

**《观音庙风波》**：写的是农村中一个“放荡不羁”的“野小子”，如何与他“青梅竹马”时代共同长大的女友相恋相爱；如何被村民们所痛恨、所喜欢；经商发财有所作为以后，又如何引进现代文明，破除迷信，把庙宇改成俱乐部的故事。

## 目 录

- |             |                   |
|-------------|-------------------|
| 卷首语 .....   | ( 1 )             |
| 风尘情侣 .....  | 闻学明 ( 1 )         |
| 山女传奇 .....  | ( 苗族 ) 吴恩泽 ( 49 ) |
| 此恨绵绵 .....  | 马新川 ( 89 )        |
| 观音庙风波 ..... | 雪 原 ( 145 )       |



# 风尘情侶

闻学明

评书是一门语言艺术。虽难登大雅之堂，然在四川的每一座茶馆里，却有一方天地。说书人仅凭三寸惊堂一张口，浪迹江湖之中，能把那千古风流、朝中野史说个透，将那人间冷暖道个明。以声引人，以情动人，从而，使评书这门民间艺术延续至今。尽管它属于九流之末，但也给人们带来了工余饭后的享受……

然而，说书人自身的命运呢？

## 一、望江茶楼

八年抗战，蒋介石举都西迁重庆，给沱江县也带来了暂时的繁荣。

望江茶楼地处河坝街十字路口，成了那些掮客、行商、脚行聚集的地方。那一口地方话的“幺、按、苏、绍、歪、料、翘、

笨、绞、索<sup>①</sup>”生意行话，不绝于耳，还有那叶子烟的呛人气息、椒盐花生的香味弥漫于空中。间或，一声：“五香瓜子！”长声吆吆地鸣唱，循声看去，可见一位孩童，手提一篮瓜子，如游鱼般灵巧，在桌与桌之间穿梭。这里也有香烟出售：一个女孩，胸前端一个篾簸儿，怯生生地吆一声：“大刀牌，精装小美丽，红炮台……”一听有客叫买，就撒欢地旋到顾主面前，垂下头，叫一声：“先生……。”有人登楼，早来相识的会立即站起，高唱一声：“幺厮，来两碗沱茶，茶钱我开罗！”

“来喽！”茶幺厮一手抱一叠茶碗，呼啦一溜，一阵风地旋到客人桌前，随即将手掌和大拇指间夹着的茶碗放进铜茶船子，一手提的铜炊壶只轻轻朝上一扬，顿时，把弧形似的开水续进茶碗里，一满，幺厮手一停，盖上茶碗，笑着招呼一声：“大爷，请用茶，茶钱×大爷开罗！”偻着腰，又忙着去招待别的茶客了。

茶楼附近有一古井，井水冬暖夏凉。挑一担，往一个粗瓦缸里倒，清花花的水就会从缸下一个竹筒里流进一个大石水缸里。那瓦缸就是过滤缸，缸底分别铺就一层层小鹅卵石、大鹅卵石、粗河沙，最上面盖一层棕叶。一到夏季，若再放几张水灵灵的荷叶，那水，那缸，那楼，就会飘溢出芬芳的荷香。茶客们说，这望江楼的水，不仅香甜味厚，沁人脾胃，而且生津止渴。真是：疲者饮之提神，渴者用之止渴，油腻者喝之解腻，常饮则利肠清热。

提起喝茶，唐朝人陆羽著有《茶经》。据传，饮茶从僧侣开始，以利日夜坐禅。隋唐时，佛教西来，传入云贵，至南方省，后来才传到北方。明朝李时珍的《本草纲目》谓茶叶：味甘苦，微寒无毒，利小便，祛瘴气，悦志消食，助脾肾，清头目，生津解毒……

---

① “幺按苏绍歪，料翘笨绞索”是当时当地生意人的“切口”，代表1,2,3,4,5,6,7,8,9,10十位数字。如一角八叫“幺笨”，六角七叫“料翘”，以此类推。

望江茶楼的老板不仅洞明世事，而且练达人情。那时的屎尿是要卖钱的。他清楚地知道：人的茶水喝下多少，尿就有多少；所以，茶客越多，他的额外收入也越多。每天三星未稳，茶幺斯就起床烧水。鸡叫头遍，必有喝早茶的光临。这些茶客都是空着肚子来的，讲究点儿的，头开水不用，滗了，然后慢条斯理地点燃叶子烟，吧嗒吧嗒地吸烟，津津有味地喝茶，品茗二开、三开。真有“一口茶来一口烟，醉眼朦胧赛神仙”之感！

不时还会有叫卖声传入：“冲糕白，中间带红色……”，准有那喝足了早茶的人，捋捋八字胡，抬抬手，招呼：“来一块冲冲糕！”

一到夜晚，茶楼煞是热闹，一盏大汽灯雪亮雪亮，或请票友玩儿几段川剧的胡琴高腔；或请人说书弹唱。茶楼生意兴隆，应接不暇。

今夜讲评书的先生名叫巫正三。他口齿清楚，声音宏亮，仪表堂堂。那些听书迷还送了他一个美号：评书圣手。

望江茶楼自从出现巫正三说书，把老板的收入推向了高峰，也给河坝街的夜市带来了繁华。一些卖烧腊的，摆面摊的，架牛肚火锅的，煮粑红苕、凉粉夹锅盔的，专等候散场的听书客，一时间热闹了一条街。

## 二、评书圣手

巫正三今晚头戴一顶博士帽，身穿一件人字呢长衫，内罩着一件白大绸衬褂。在他的面前，放有一张高桌，桌的三方围系着一块大红绒，上绣“评书圣手”四个魏碑字，落款是“糖帮、米帮、船帮……赠”字样。他一手端起茶船子，一手拈起茶碗盖，轻轻地浪一浪，吹吹浮在上面的茶泡沫，斯文地呷了一口，舒口气，缓缓地将博士帽摘下，搁放右首。在汽灯的照耀下，他那油亮的分头黑幽幽的。他一挽袖子，一手拈起一把折扇，一手把惊堂

木在桌角一拍，站起，轻咳一声，一抱双拳：“各位……”只一声，顿时把闹轰轰的茶楼镇住了。

清风雅静下来，巫正三微张杏仁眼，二目有神，横扫了一下整个茶楼，但见：座无虚席，听众们一个个聚精会神，眼目中流露出景仰、崇拜的神情。巫正三心中一喜，突尔又一惊！他发现女宾席上，有一位妖艳的少妇，手托香腮，专注着自己。四目相遇了，碰撞出火星，飞溅在二人心里。那少妇脸一红，微微一低头，用香罗帕点了点鲜红的嘴唇，耳畔响起了惊堂木击桌的敲打声——

这声音，初听如珠落玉盘，渐快，似雨打芭蕉。风过，雨点连成一片，仿佛是一道天幕从空而降，汇会成几条小溪，淙淙逝过；乍听，又如万马千军，哒哒哒地奔驰而至，半空扬起阵阵尘埃，铺天盖地，萧杀九天！渐缓，像浪拍江岸，琼花飞溅，静谧致远。声响处，一曲古筝弹拨，悠悠扬扬，如歌如诉。几丝檀香袅袅，玉竹苍翠，皓月悬空。人静也，茶楼一派轻松快活，那老的少的男的女的，一个个静耳细听：

“各位！书接前章，书名《江湖奇侠传》。说的是清道光年间，湖南境内，长沙和浏阳两县为争夺赵家坪而引起昆仑派和崆峒派剑客之争的故事。昨晚说了陆公子祖传的一颗夜明珠，今天则先补叙一段这夜明珠的来历。”巫正三一撩长衫后摆，缓缓地坐了下去，把惊堂木一拍，书归正传，开讲了——

且说康熙佛爷，一日微服出访，不觉腹中饥饿，眼看天色已晚，前不巴村，后不挨店，正责怪自己贪赶路程，不知如何是好的时候，忽听几声狗叫。老佛爷心中一喜，寻狗叫声急步而去。但见墨绿葱竹丛中，闪出一点亮光，佛爷招呼开门，见一位老妈妈在油灯下纺棉花。

佛爷两手一拱，言道：“我乃旅途之人，因贪赶路程，请求借宿一夜，不知可有吃的否？”

老妈妈借灯光一看，见他前额的几点麻子闪发红光，显出仁爱慈祥。忙说：“穷乡陋室，没什么好吃的，恐怠慢了客官。”说完，就忙着做菜炒饭，一会儿就端到了佛爷面前。

真是饥不择食！

你想，多尔袞带兵入关，从吉林边陲一弹丸之地，一统中华。这康熙继顺治爷而登大宝，收台湾，平三藩，建立起大清帝国，赫赫之功使他享不尽富贵荣华，今晚却在穷乡僻地方吃冷饭小菜，你说这奇也不奇？

佛爷端起热喷喷的炒饭，夹上一筷子菜，送入口中。

哎呀，不好！

一股冲人的气味袭进佛爷鼻腔，直刺脑门，冲得他高隆的鼻梁接连抽搐了几下，连眼泪水也冲出来开花了。“啊嚏！啊——嚏！”

两个喷嚏一打，佛爷周身通泰。一抹鼻涕，夹起一筷子菜细瞧，又兴趣非常地用舌尖尝尝。真是酸、辣、麻、甜、咸五味俱全！佛爷暗想：想朕登基以来，还从没吃过如此绿、脆、鲜、香的好菜，真乃物宝中华，乐在民间哩！遂问道：“请问老妈妈，你作的是什么菜肴？”

“回客官，贫家小户，哪会做什么菜呀看的，只是一点儿冲菜，家常便饭罢了。”

“中菜，中国乃大清之中国，此菜乃大清之菜，好，名字好，菜也作得好！”这康熙佛爷耳朵有点儿不方便，把“冲菜”听成“中菜”了。

待他吃完饭，身上已经出了点儿毛毛汗。他洗脸烫脚，一觉醒过来，旅途疲劳顿消，精神爽爽。临别，老佛爷取出一颗夜明珠相赠，犒赏这位老妈妈待他的一片赤诚。

没想到，老佛爷一回紫禁城，即传旨大内，着御膳房做“大清菜”。这一下，可难坏御厨高手们啦！……

巫正三说到这里，将惊堂木一拍，刹住不讲了。

这段书当然是巫正三杜撰的，要不，一套《江湖奇侠传》够他说多久？大凡说评书的人，都要加许多“叶子”进去的。

### 三、风尘情义

夜，深沉了。巫正三说完了三板书，最后，他把惊堂一扬：“……只听得噗哧儿一声，一股红光一冒——要知南京总督马兴仪的性命如何，张文祥逃得走么？请各位父兄明夜早临。”

书场一散，巫正三款步下楼，但见那位听书的少奶奶登上了一辆黄包车。情脉脉，意绵绵，巫正三站住了。那少妇秋波一闪，满目含情，蕴藏着几许哀怨，几许愁烦。道不尽千娇百媚，说不出风流妖艳。头一低，似乎呜咽起来。

巫正三目送着渐去的黄包车，垂头纳闷：这样一位颇有身份的少奶奶，怎会到这种场合来听我说书？她是谁家大户的太太？瞧她满腹心事的样子，莫不是来解解闷儿？

巫正三一路走，一路想，不觉来到一个拐弯的地方，似有浓香扑鼻而来。抬头一看，原来是一位花枝招展的姑娘，在朦朦胧胧的月光下，两眼荡出炽热的光：“巫先生，收场啦？”

“啊，是你？琴妹……”

“到家里坐会儿嘛，我等候你多时啦。”

“有事？”

“去嘛，喝杯香茶，润润喉咙不好吗？”说着，她连推带搡地把巫正三拥进了一户人家。

这是一间十分僻静的屋子，一盏清油灯散发出淡淡的黄辉，把琴妹一脸的劣等胭脂衬得煞白。“请喝茶，先生。”琴妹手捧香茶，呈到巫正三面前，依偎着他坐下，心儿禁不住怦怦直跳。一片红云从她脸上升起，她突然想起了一件往事。

一年前的一个夜晚，北风怒号，天际一片黑暗。就在这条小

巷里，琴妹紧裹棉袄，呆呆地抖缩在墙角里，望望空无一人的街口，叹一声：“今夜，又没生意啦！”她搓搓冰凉的双手，哈着气，慢慢地往家走去。此时，一声呻吟传来，她上前一看，见一黑影倒卧墙角，忙问：“是谁？”

黑影在墙角蠕动，吃力地爬起。

“这么晚了，怎不回家？”

“唉，想我巫正三投亲不遇，又染重病，何家之有？”

琴妹见他身着长衫，好像是个读书人，就说：“先生，上我家歇歇吧。”

“男女多有不便，谢谢，不打扰了。”

“嗨，你这个人怎么这样迂呀！这么大的风，你熬得到天亮？”  
琴妹挽起了他。

周身好暖哪，巫正三迷迷糊糊地觉得自己躺倒在软软的棉堆里，吃力地向山坡爬去。路好滑哟，跌倒了，又爬，又跌……。身子悬空起来，坠！坠！一直往下坠！巫正三两手乱抓，啪地一巴掌打在琴妹脸上。

“哟，醒过来啦？”琴妹披上棉袄，盯住巫正三面呈潮晕的脸膛，长吁一声：“阿弥陀佛！”

巫正三一惊，翻身爬起，我怎么睡在女人被窝里了？“姑娘啊，你污我清白啦！”垂下头，怆然地摇摇。

琴妹木木地下了床，两眼涌出一串晶莹的泪花，咬住嘴唇呜咽：“先生，你错怪人了。昨晚，你一直在发抖，我连加两床棉被，你还叫冷，嘴里尽说胡话，我才……”

“那你也不该……这样嘛！”

“难道应该让你冷死了才好？我虽然下贱，也绝不会拖人下水，污人清白的。”

像一条溪水注入心田，像一道闪电掠过眼睑，幻成一朵无暇的白云冉冉，托起一枝香飘四溢的荷莲。巫正三凝视着清秀的琴妹，心里感动得不知说什么才好。

……  
灯光跳跃着火苗，琴妹盯住沉默的巫正三，抽出手帕，竟哭了：“先生，我知道你瞧不起我，可我……”

“姆姆的病好些了吗？”巫正三指指隔壁。

“没有。”

“你何不到望江楼去卖些烟或瓜子什么的，我给你些本钱，可好？”

“不，不能！”

巫正三望着琴妹讪笑的容颜，心中一阵酸楚：如果说前两年琴妹走上这条歧路，是她养母所逼，那么，她现在自甘堕落又怪谁呢？能怪她吗？唉，这个世道犹如一张黑漆大网，把人活生生地网得兜底变了样……

夜，静静的，巷口外传来了敲打三更的锣声，当——当——当——！铜锣声沉闷幽长，仿佛要把漫漫的秋夜拉长，拉长。

巫正三长叹一声，从口袋里掏出一撂大洋，往左手掌上一摊，大拇指一刮，抖出五个：“给姆姆请医治病吧。”

“不，不。先生经常帮助，我受之有愧呀！”

门帘一动，琴妹的养母刘氏不知什么时候从床上爬起，一听大洋叮当声，忙不迭地冲进房来：“都是自家人啦！有什么愧不愧呀！”跳上前，一把夺过五块大洋，笑皱着粉脸：“巫先生，小贱了。”她左手玩弄着大洋哗哗响，右手一舞。“你俩谈，我下厨去给你们煮碗醪糟蛋来，咯咯！”说着，粗腰一扭，脚杆一盘一拐地隐了。

姆姆得的是“钱”病啊！琴妹黯然神伤，勾下头：“先生说书辛苦，一日两场，我花着心里难安！”声音婉转凄楚。

“没什么，我无牵无挂。”

“先生何不成个家，也好有个人照顾。”

巫正三快快长叹：“都是说书害了我。”

“为啥？”琴妹吃惊地瞪大眼睛，她不相信县城里家喻户晓

的评书圣手，竟会讨不上老婆！

“皆因我生性怪癖，大户人家瞧不起我，小家小户的我又认为不合适，故而难哉！”

“唉！”琴妹一声叹息：“先生，你白天在渡船口讲的午场书就免了吧，身体要紧啊！”

“可我还有许多上不了望江楼的穷朋友哇！”

“这不失身份么？”

巫正三哈哈一笑：“此言差矣。想我巫正三在成名之前，穷困潦倒，一日一餐。是你和挑水王二帮我拉圈子，捧场子，方才有今天。”巫正三站起，微笑：“琴妹，你信不信，十年之后，我中气不足了，或者病了，愿听我说书的，还是这帮穷哥儿们。”

“我信。”

“我该走了。”巫正三刚一跨出门槛，猛然想起一件事，转身询问：“琴妹，听人说汇通钱庄的孙二少爷要娶你，有这回事儿吗？”



琴妹默默地点了点头。

“我听挑水王二说过，此人轻薄，你可得当心哪！”

琴妹目送巫正三颀长的身影被茫茫黑夜吞没之后，才若有所失地关上了房门。

#### 四、艺震书坛

一连几天，巫正三都瞧见那位少奶奶，时而张大眼睛，时而默默垂头坐在女宾席上，难道她有什么心事？

这晚，当巫正三讲到一年一度争夺赵家坪的械斗又开始时，他倏地站起，将惊堂木一放，说：“浏阳人队伍中，冲出一员白袍小将，只见他头戴紫金冠，上镶二龙朝阳，三朵缨花直嵌顶门，高挑——凤尾翎毛！”巫正三将纸扇一合，神态自如，音调抑扬顿挫，语气激昂，两手从耳侧一划：“他耳发披肩，鼻方口正，唇红齿白，一对剑眉斜入鬓端！左耳，悬插一朵英雄花，闪悠悠，颤摇摇！”

“你见他怎生打扮：穿一件白缎子的绣花战袍，腰系丝鸾大带，斜挂一柄青锋剑，背上四杆彩旗，无风自浪！”

巫正三举起惊堂一拍，叭儿一声！“脚下骑匹白龙马，手执一杆烂银枪，只见他两腿一夹，把枪一挑，那鸾铃——趟啷啷啷……”一口气从丹田直蹦喉腔，从嘴里一连弹出了十多个“啷”。

全场死静死静。有咳嗽者，痰在喉咙内噎住；有打哈欠者，张口合不拢嘴；吸烟者，烟嘴定在唇边，连少奶奶凄楚的面容上也绽开了微笑，一个个听众都被巫先生形容的白袍小将怔住啦！

巫正三的口齿清楚，声音洪亮，举止又那么潇洒大方。他的一举一动，把一位风流倜傥、武艺高强的年轻小将，活脱脱地展现在听众面前。特别是他描述白龙马脖子下的铃声，伴随着节奏分明的马蹄声——趟啷啷啷……！声音由大渐小，由高至低，似近而远，唿喇喇地冲出方阵，使铃声蹄声合二为一，分不清哪是

铃声，哪是蹄声，哪是人声！这一声，不知征服了多少听众；这一声啊，不知超过了多少说书人！

汽灯撒出雪亮的光，听众闭住了呼吸，望江楼哑了。轰，又爆发出一阵掌声！这掌声，洋溢出听众的崇敬热爱；这掌声，使人们忘却了哀怨愁烦！巫正三看见了那一张张愉悦而忘形的脸；看见了那少奶奶朝他挥了挥香罗帕，满眼噙着激动的泪光。

巫正三一抱双拳，从左至右向大家轻摇，点头致谢。

收场了，巫正三正准备下楼，忽被幺厮拦住：“先生，有位太太留给你一样东西。”巫正三接过一看，却是一封信柬和十块大洋。信柬上写着：“先生，区区薄仪，仅表寸意。明日未时，请至警觉宫一晤，万望先生赏脸。谨呈。”

“明日未时，警觉宫？”巫正三沉吟着。“这位太太是谁家府上的？”

## 五、沱江三霞

十年前，本城有一户卖“冲冲糕”的人家，姓王，因他的冲糕香甜松软，清爽可口，人们都叫他王冲糕。

每天，他肩挑担子，走街穿巷——黑漆的担子被他擦得锃亮。这副担子三尺高，二尺见方。担子的下半部全钉的装板，上安一块横板，板的三方钉了边框栅栏，一头砌了一个冲炉，放的是蒸锅、钢炭、竹筒模具；另一头放的是米粉、白糖芝麻末、色素等原料，装板下安了两扇小门，里面放置些小碟小盘、筷子、小桶……。可别小看了这副担子，它简直是一个挑得走、搬得动的小厨房！

一早，他收拾停当，将担子一放，就动手做起冲冲糕来。他舀些米粉（大米或糯米磨成），装进竹筒模具里，加一点儿红，遇有人来吃，往冲炉上的蒸气孔上一放，一会儿就熟。朝小盘上一敲：“啪儿”一声，一个白生生嫩冬冬的冲糕就做成了。吃时

再加些白糖芝麻，可香甜咧！空闲时，他边敲竹筒边吆喝：“冲糕白，中间带红色……！”

他老伴儿早逝，遗下三个如花似玉的女儿，大女儿红霞年方十六，二女儿绿霞年仅十岁，三女儿紫霞刚满八岁。除王冲糕每天挑担长街叫卖冲糕外，姊妹仨都在汇通钱庄孙大爷开的麻布厂织麻布。

最初，姊妹仨织的麻布总不够斤两，不仅得不到工钱，还说她们把麻偷了，要赔偿。一天，红霞半夜就来到麻厂，排了个第一，等着领取原麻。天黑黑，地也黑黑，偶尔传来几声狗叫，才给这风凉风凉的夜增添了些许人世间的温馨。

麻厂里有了灯光，红霞从门缝中偷瞧，惊异地发现孙老板在指挥工头，用滚开水泼湿原麻。一切都明白了——原来大伙儿领回家的麻全都泼了水的，难怪都交不够秤啊！

这一回，她姐妹仨织完了麻布，红霞如法炮制，真怪！开水一喷，很快就被那麻布吸干了，一称，够啦！这消息一传出，红霞的精明能干从此就在街坊邻里间传开了。

红霞不仅会理家，而且还担负起了做母亲的责任，对从小就失去母爱的幺妹紫霞特别喜爱，余暇时间，常教紫霞读些《三字经》、《列女传》之类的书。每当夜深人静，万籁俱寂的时候，相依为命的姊妹仨就会在织布机前哼出歌谣：“月昏昏，人昏昏，夜夜伴听织布声。脸上网纹如麻丝。麻丝丝，线丝丝，一线一丝牵人心。数不清多少个日夜，理不伸捆捆麻丝，无情岁月催人老，仅换糙米小半升。”

有一天，红霞上街去交麻布，不幸被麻厂少掌柜孙文通瞧见。这孙二少爷整日游手好闲，不学无术。因他长副小白脸，很得他祖母的溺爱，连孙彬陶老板也奈何他不得。他见红霞一扭一摇的腰枝儿，怀抱一匹麻布儿，一浪一甩的发辫儿，结了一方红绸儿，好似蝴蝶恋花儿，活脱脱一位美人儿！虽是粗布衣着，倒也利利索索，洁洁白白的。红霞在前，他急忙尾随其后，一直跟了两条

街。红霞似觉后面有人，回头一看，见是钱庄的二公子，一副痴相，禁不住掩嘴一笑。糟了！这一笑，弄得孙文通神魂颠倒，回家竟害起相思病来了。

孙老板爱子心切，也顾不得门户悬殊，即央人做媒，说孙家二少爷要娶红霞为妾。哪知红霞生性刚毅、倔犟，死活不答应，而王冲糕平生又胆小怕事，收下聘礼，哭丧着脸央求红霞：“孙老板富甲一方，咱惹不起呀！”

“惹不起，还躲不起吗！”红霞一急之下，挽个布包，牵着幺妹紫霞，半夜逃出了县城，投奔她一个姨妈去了。不料当时土匪横行乡里，路上被两个土匪撞见，黑布一蒙，架上了邻县的猫头寨，献给寨主做了压寨夫人。可怜红霞为了幺妹紫霞，欲死不能，只得忍气吞声地屈从。这正是：才出狼窝，又坠虎口。

没过两年，县城里传出红霞在猫头山做了匪首的消息。孙文通仍不死心，嬉皮笑脸地对王冲糕说：“岳丈大人，我做不成你老人家的大女婿，做你的二女婿总行吧？”

“哎哟，我绿霞年龄还小，请公子另选高门吧！”

“我看绿霞聪明伶俐，模样儿端正，今后一定比她姐姐长得好，我等她几年就是了。”

“这不是误了公子的青春了么？还是请公子高抬贵手，放了我们吧！”

此时，绿霞却拉着她爹说：“爹，跟他罗嗦什么？今后我要嫁人，就嫁个比他强十分的！”

“嗨，看不出你小小年纪，竟说出如此大话！哼，莫非你这个穷丫头还想嫁个当官的？”

绿霞一努嘴，从鼻腔里哼了一声。

孙文通讨了个没趣，一拂袖头：“别忘了，红霞是土匪，总有一天县政府要进山剿她的。只要我给爹说一声，断了你的麻丝，看你还嘴硬！”丢下话头，忿忿地走了。

王冲糕一气一吓，害起病来，没多久就死了。剩下绿霞孤身